## 桃園市立大園國民中學 108 學年度課程計畫



本校 108 年 6 月 26 日 107 學年度第七次課程發展委員會會議通過

中華民國 108 年 6 月 26 日

1

## 壹、依據與目的

## 一、依據:

- (一)教育部「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總綱」。
- (二)教育部國民中小學九年一貫課程綱要
- (三)國民教育階段特殊教育課程綱要總綱
- (四)本校學校願景及課程目標
- (五)本校108學年度行事曆
- (六)108年6月26日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會議決議。

## 二、目的:

- (一)啟發生命潛能:啟迪學習的動機,培養好奇心、探索力、思考力、判斷力與 行動力,願意以積極的態度、持續的動力進行探索與學習;從而體驗學習的 喜悅,增益自我價值感。進而激發更多生命的潛能,達到健康且均衡的全人 開展。
- (二)陶養生活知能:培養基本知能,在生活中能融會各領域所學,統整運用、手腦並用地解決問題;並能適切溝通與表達,重視人際包容、團隊合作、社會互動,以適應社會生活。進而勇於創新,展現科技應用與生活美學的涵養。
- (三)促進生涯發展:導引適性發展、盡展所長,且學會如何學習,陶冶終身學習的意願與能力,激發持續學習、創新進取的活力,奠定學術研究或專業技術的基礎;並建立「尊嚴勞動」的觀念,淬鍊出面對生涯挑戰與國際競合的勇氣與知能,以適應社會變遷與世界潮流,且願意嘗試引導變遷潮流。
- (四)涵育公民責任:厚植民主素養、法治觀念、人權理念、道德勇氣、社區/部落 意識、國家認同與國際理解,並學會自我負責。進而尊重多元文化與族群差 異,追求社會正義;並深化地球公民愛護自然、珍愛生命、惜取資源的關懷 心與行動力,積極致力於生態永續、文化發展等生生不息的共好理想。